



傳奇小說家李公佐與宗室李公佐為同一人考 ——從「千牛備身」說起

王晶波

蘭州大學敦煌學研究所教授

摘要

傳奇家李公佐的身世一直為學界所關注。通行的看法是「傳奇家李公佐」非「千牛備身李公佐」。本文在前人研究基礎上，結合新發現材料，對李公佐的身世進行了重新考察。從「千牛備身」入手，通過官職、年齡、交往、家庭信仰等方面的分析對比，尤其是李公佐與薛蕙關係的揭示，證明瞭「傳奇家李公佐」與「千牛備身李公佐」實際上就是同一個人，從而揭開了長期不明的李公佐身世之迷。

關鍵字：李公佐、千牛備身、傳奇、身世



The Legendary Novel Author Li Gongzuo and the Imperial Clansman Li Gongzuo Ought to be a Same Person ——Revelations from "Qianniubeishen"

Jing-Bo Wang*

Abstract

The life experience of the legendary novel author Li Gongzuo has been concerned by academic circle. The prevailing view believes that "Li Gongzuo the author" is not "Li Gongzuo the Qianniubeishen". In this paper, based on previous studies and newly discovered materials, Li Gongzuo's personal life has been re-investigated. Starting with "Qianniubeishen", through the analysis and comparison of official position, age, relationships, family religion and other aspects, especially the revealing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Li Gongzuo and Xue Ping, "the legendary novel author Li Gongzuo" is proved actually to be the same person as "Li Gongzuo the Qianniubeishen", which solved the long-time-unknowned mystery of Li Gongzuo's life.

Keyword: Li Gongzuo, Qianniubeishen, The Legendary novel, Origin

* Professor, Dunhuang Institute of Research, Lanzhou University.



有關唐代傳奇大家李公佐的身世問題，學界一直存在不同看法。自明人提出唐有二李公佐之說¹，到魯迅明確指出「傳奇家李公佐」與「千牛備身李公佐」不是同一人²之後，學界凡論李公佐者，如汪辟疆、王夢鷗、程毅中、卞孝萱、周紹良、李劍國、吳庚舜諸先生，都沿用了這一觀點。「傳奇家李公佐」不是「千牛備身李公佐」，幾成學界公論。唯一的異議，來自日本學者內山知也，他提出兩個李公佐實為同一人，但未能引起關注³。

筆者近期因課題需要，重理有關問題，從「千牛備身」這一官職入手，仔細考察二者的年齡、官職、事蹟、信仰，發現通行的唐有二李公佐的說法並不可靠，所謂兩個李公佐——「傳奇家李公佐」與「千牛備身李公佐」——其實就是同一個人。對李公佐身世的這樣一個重新認識，不僅可使一些從前頗相抵牾的說法得到合理解釋，而且也可加深對《南柯太守傳》的創作動機及思想內涵的認識。

一、問題的由來

學界之所以認為唐有不止一位李公佐，主要是因為有關年齡、官職等方面的史料記載存在不少的矛盾。

1. 活動時間：

¹ 周嬰《卮林》卷十：唐有「二李公佐，一牛備身，一楊府錄事參軍。見宣宗紀。」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2003年，第858冊，236頁。

²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53頁。《〈唐宋傳奇集〉稗邊小綴》，文學古籍刊行社，1956年，331-332頁。

³ 內山知也《李公佐及其小說》，《大東文化大學紀要（文學部）》，1969年，105-128頁（參於曼玲編，《中國古典戲曲小說研究索引》下冊，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92年，第46頁）。該文2010年由石祥譯為漢文，題作《李公佐與〈南柯太守傳〉及其他小說》，收在作者的小說論集《陶唐小說研究》中。復旦大學出版社，2010年，232-254頁。



現存文獻中，有關李公佐活動時間的記載，最早在代宗大歷年間（766—779），出段成式《酉陽雜俎》，據載李公佐大歷年間已在廬州為官，並有下屬書吏⁴；

最晚在宣宗大中二年（848），出自《舊唐書·宣宗本紀》，其時李公佐因兩年前任「揚府錄事參軍」時的一個獄案所牽，受到了削官的處分⁵；

不過，據傳奇文中作者自述可推定的時間，李公佐的活動則主要集中在貞元十三年（797）到元和十三年（818）之間。

按以上記載，李公佐的活動從最早的大歷年間到最晚的大中二年，前後歷時八十餘年，如果算上未成年及出仕之前的時間，那就更長，完全超出了一個人的壽命範圍，也正因此，從明代周嬰以後，多數學者都認為，唐代有兩個同名的李公佐。程毅中甚至懷疑可能有三個李公佐，即傳奇家李公佐與千牛備身李公佐以外，會昌五年（845）任揚府錄事參軍的可能是另一個人⁶。

2. 身份與官職品階：

大曆中在廬州任官的李公佐，官職不明。但從段成式《酉陽雜俎》記載其有下屬書吏的情況來看，應該官職不低，可能是當地的負責官員之一。按唐代廬州屬淮南道，為上州，長官為刺史，從三品；副職有別駕、長史、司馬等，分別為四到五品⁷。李公佐有可能是其中的一位。

從事傳奇寫作的李公佐，根據作品自述，元和中先後任江淮從事、江西從事（洪州判官），官品都不高，約七品到八品左右。

⁴ 段成式《酉陽雜俎·諾皋記上》，中華書局，1981年，135-136頁。

⁵ 《舊唐書》卷一八下《宣宗本紀》，中華書局，1975年，620頁。

⁶ 程毅中《唐代小說史話》，文化藝術出版社，1990年，141-143頁。

⁷ 李林甫等《唐六典》，中華書局，1992年，745頁。



會昌年間任揚府錄事參軍的李公佐，官品為正七品⁸。

任千牛備身的李公佐，品階是正六品⁹。

就史實而言，上舉李公佐所擔任的各種官職中，千牛備身與其他官職分屬不同的系列。廬州官職及江淮從事、江西從事及錄事參軍等，均屬職事官系列，由吏部所掌；而千牛備身則屬武職系統，屬兵部統轄。

另外，依史書記載的通例，史書單列人名及官職時，往往記載其最終職銜，故學者多認為《新唐書·宗室世系表》所載的「千牛備身」可能是宗室李公佐的最後官職¹⁰。

正是綜合考慮史籍對李公佐活動時間與官職的記載，學界得出如下認識：

- (1) 主要在貞元、元和年間活動的下級官吏、傳奇家李公佐，與出身宗室、任千牛備身李公佐不是同一人。
- (2) 傳奇家李公佐與會昌間任「揚府錄事參軍」的李公佐可能是同一人。
- (3) 大曆間在廬州任職的李公佐是傳奇家的可能不大¹¹。

人們還根據不同材料，對傳奇家李公佐的在世時間進行了推測。魯迅根據作品中的作者自述，推測李公佐在世時間為 770—850 年¹²。這個看法為大多學者所採納。吳庚舜在此基礎上，據李公佐與白行簡友善，判定二人年齡相若，推測為 775 年—850

⁸ 《唐六典》：「大都督府：錄事參軍二人，正七品上。」742-743 頁。

⁹ 《舊唐書》卷四二《職官志》一，1796—1801 頁。

¹⁰ 徐斯年《魯迅全集》第 10 卷修訂附錄，〈魯迅研究月刊〉2007 年 3 期，4-12 頁。

¹¹ 李劍國持不同意見。他認為《西陽雜俎》所記載的李公佐與傳奇家李公佐為同一人，「揚府錄事參軍」則為另一人。《唐五代志怪傳奇敘錄》，南開大學出版社，1993 年，305-307 頁。

¹²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53 頁。



年¹³；李劍國則依據《酉陽雜俎》記載及作者自述，推測李公佐主要活動於大曆（766—779）到元和（806—820）間¹⁴。

與以上認識不同的是日本學者內山知也的看法。他早在 1969 年即提出千牛備身李公佐與傳奇家李公佐為一人的觀點，並從三個方面對這種可能性進行了論述：（一）傳奇家李公佐貞元、元和間在吳地和江西的仕宦行跡，可能與當時的浙西觀察使李錡、江西觀察使李少和有關，而這兩人與千牛備身李公佐同出於李唐太祖大鄭王一系；（二）據《唐會要》所載貞元七年文獻所考出的李公佐的年齡，與白行簡相合，也與大中年間在世的李公佐相合；（三）李公佐作品中多使用「累巨產」「蓄巨產」等詞語，表明了他的富裕階層的立場¹⁵。內山氏的看法非常有啟發性，雖然有些分析並沒有充足的論據，但他對《唐會要》材料的揭出有重要意義。可惜的是數十年來並沒有引起人們的關注。

本文對李公佐的考察，正是建立在以上學者認識的基礎之上。

二、「千牛備身」及其他

「傳奇家李公佐」的材料久已為學者所熟知，但對千牛備身李公佐，人們的關注明顯不足，對其官職、家世的瞭解也相當有限。為全面說明問題，有必要對關聯的雙方均進行深入考察。所以我們先從「千牛備身」李公佐說起。

據《新唐書·宗室世系表》，李公佐出身李唐宗室，屬太祖大鄭王房一系，其先為高祖李淵的堂弟李神通，曾祖李暈做過太僕卿，祖父李遇做過御史中丞、東畿採訪使，

¹³ 吳庚舜《李公佐》，《中國歷代著名文學家評傳》第 7 卷，山東教育出版社，2009 年，671-681 頁。

¹⁴ 李劍國《唐五代志怪傳奇敘錄》，305—307 頁。

¹⁵ 內山知也《李公佐與〈南柯太守傳〉及其他小說》，《陶唐小說研究》，復旦大學出版社，2010 年，232-254 頁。



父親李說官至河東節度使。李公佐為李說第四子，有三個哥哥一個弟弟：長兄李公敏曾任太子通事舍人，次兄李公度曾任靈鹽朔方節度使，三兄李公輔，弟弟李公宥¹⁶。

據該表，李公佐曾任千牛備身。該職屬唐代衛官中的千牛衛系列。根據職事，衛官可大體分為千牛、三衛、監門、王府等幾類。其中的「千牛衛」，全稱「左右千牛衛」，為皇帝、太子的近衛侍從武官，主要由千牛備身、備身左右、太子千牛、備身、太子備身等人員組成。千牛備身是其中地位較高者，共有十二人，其職責主要是「執弓箭以宿衛，主仗守戎服器物。凡受朝之日，則領備身左右升殿，而侍列於御座之左右」¹⁷；「掌執御刀，服花鈿繡衣綠，執象笏，宿衛侍從」¹⁸。簡單地說，就是皇帝身邊的侍衛，負責日常的侍從警衛，並在皇帝上朝的日子充任儀仗人員¹⁹。

千牛的人選資格要求很嚴，僅限於高級官員子孫。《唐六典》卷五《尚書兵部》載：

凡千牛備身、備身左右及太子千牛，皆取三品已上職事官子孫，四品清官子，儀容端正，武藝可稱者充。

也就是說，只有三品四品以上的高級官員的子孫，才有資格進入千牛衛，故其地位比衛官中的三衛及其他系列人員都要高一點，千牛衛也因而被看作唐代典型的門蔭群體。

依此規定，李公佐進入千牛衛時，其父李說的官職，至少須在四品以上。據《舊唐書·李說傳》，李說于貞元初已任太原少尹、汾州刺史，官至從四品；貞元十一年（795）任北都留守、河東節度使、檢校禮部尚書²⁰。這就意味著，從其父的官職而言，李公

¹⁶ 《新唐書》卷七〇上《宗室世系表十》，中華書局，1975年，2000-2004頁。

¹⁷ 《唐六典》卷二四《諸衛府》，641頁。

¹⁸ 《新唐書》卷四九上《百官志》四上，1287頁。

¹⁹ 《舊唐書》卷四四《職官志》三，1902頁。

²⁰ 《舊唐書》卷一四六《李說傳》，3958-3959頁。



佐在貞元初年就已具備了進入千牛衛的資格。至於具體入選千牛衛的時間，可從貞元七年兵部選拔千牛人員的奏事文件中得到一些線索。

《唐會要·十二衛》：

貞元七年十二月五日。兵部奏事條。取門地清華，容儀整肅，年十一已上，十四已下，試讀一小經，兼薄解弓馬。其蔭取嗣王任常品四品已上清資官、宰輔及文武職事正二品已上官、御史大夫、諸司卿監、國子祭酒、京兆河南尹子孫主男，見任左右丞、諸司侍郎、及左右庶子。應前任並身役蔭者。三品已上官，仍須兼三品已上階。其見任官蔭，並不須階。庶孽酗酒腋疾等，並不應限。一蔭之下，不得兩人應補。並周親有見任千牛。亦不在應限。所用蔭若是攝試檢員外兼官等，非正闕厘務者，並不在應補限。應用贈蔭者，須承前歷任清資，事兼門地與格文相當者，其贈蔭降品，請准格處分。敕旨。依奏。²¹

綜合時間、家庭門第等因素考察，這裡所載的內容，應當與李公佐進入千牛衛有關²²。可以看出，除去李說的官職符合條件外，李公佐個人的自身條件顯然也達到了要求：年齡在十一到十四歲之間；容儀整肅；至少學習過《易》、《尚書》、《春秋公羊傳》、《春秋谷梁傳》四部「小經」中的一部；熟悉弓馬騎射；無酗酒腋疾等。因為敕文發佈時已到貞元七年十二月，所以李公佐進入千牛衛的時間，無疑應在貞元八年（792）。

進入千牛衛之後的情況，內山知也推測說：「是時公佐可能被授予備身（正六品）以下的位階，貞元十一年以後升進為備身。」²³這個推測大致是可信的。

²¹ 《唐會要》卷七一《十二衛》，中華書局，1955年，1287頁。

²² 內山知也最早注意到這條材料，並進行了初步的分析。《陶唐小說研究》，235頁。

²³ 《陶唐小說研究》，234-235頁。



按照規定，進入千牛衛的人員，在番期間要進行考核，一年一考，歷經「五考」，也就是五年之後，可獲得參加吏部銓選的資格，考試合格，即可授子宮職。《新唐書·選舉志》載：「凡千牛備身、備身左右，五考送兵部試，有文者送吏部」²⁴。依此推算，如無例外，李公佐在千牛衛的時間應是五年。

日本學者愛宕元說：「從制度上講，擔任衛官是五品以上的官僚子弟通過行使官蔭特權、獲得晉升資格、正式被任命為流內職事官前的預備階段。」²⁵宗室李公佐所經歷的，可能正是這樣一個過程。十幾歲的時候，他就依靠門蔭進入千牛衛，擔任皇帝的近身侍衛，經過五年的千牛衛任職經歷，從而獲得進入職事官系列的資格。

不過，衛官由武職轉入文職，依照慣例，其品階並不能平級轉換，而是要相對降低一些。在德宗以前，千牛轉文職，其起家官品一般在七品左右；德宗之後，這種情況有所改變，千牛轉入職事官，其起家官品則往往只有九品。有研究者考察道：「從卒于德宗以後並有準確釋褐官品記載的 7 人來看，有 6 人都以九品起家，1 人起家為從七品。千牛以九品起家，德宗以前很難見到此類現象，表明唐代千牛的地位呈下降趨勢，即他們的貴族身份已不能保證其初仕便有較高官品，……這是唐代門蔭制度衰落的反映。」²⁶李公佐正是德宗貞元時期進入千牛衛，由千牛衛轉職事官時約在貞元十三年左右，面對的可能正是這樣一種情形，即起家官品不再像前期那樣有七品，而可能更低，在八品或者九品左右。

綜合以上考察，我們可以得到以下幾點認識：

(1) 千牛備身並非李公佐的最後職銜，而只是李公佐憑門蔭得到的一個進入正式仕途

²⁴ 《新唐書》卷四五《選舉志下》，1174 頁。

²⁵ 愛宕元《唐代的官蔭入仕——以衛官之路為中心》，《日本中青年學者論中國史 六朝隋唐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5 年，244-275 頁。

²⁶ 劉琴麗《唐代武官選任制度初探》，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 年，92 頁。



前的預備官職；

- (2) 李公佐從千牛備身退番後轉任職事官時，初仕官職比較低微；
- (3) 李公佐於貞元八年進入千牛衛，在千牛衛的時間約為五年，退番入仕的時間大致在貞元十三年（797）左右。

在此認識的基礎上，我們再來看傳奇家李公佐。

傳奇家李公佐的最早活動，是貞元十三年（797）的泛舟南行至瀟湘蒼梧（《古嶽瀆經》）；然後是貞元十八年（802）秋從吳至洛（《南柯太守傳》）；憲宗元和六年（811）在江淮從事任上，出使至京（《廬江馮媪傳》）；元和六年春之後到元和八年春，任江西從事（《謝小娥傳》）；武宗會昌四到六年（844—846）間，任揚州大都督府錄事參軍（《舊唐書·宣宗本紀》）。活動時間，大致在貞元十三年以後到元和、會昌中，即西元 797—846 年之間。

值得注意的是，李公佐在武宗會昌年間任「揚府錄事參軍」時，因職司所掌，被牽進當時影響很大的「吳湘案」，捲入黨爭漩渦，以致到了宣宗大中二年（848），在他離職之後，還受到了「削兩任官」的處分：「前揚府錄事參軍李公佐……張弘思、李公佐，卑吏守官，制不由己，不能守正，曲附權臣，各削兩任官」²⁷。王夢鷗分析說：「罪狀謂削兩任官，倘使一為本官，其一必屬虛銜」。也就是說，李公佐晚年的最後一個官職「揚府錄事參軍」，實際上是被剷除了，這也就意味著，他的人生履歷中不能再標明「揚府錄事參軍」這一職銜。

比較兩位李公佐，可以發現，二者的經歷及任職並不矛盾，甚至還有某些互補或者巧合之處：

²⁷ 《舊唐書》卷一八下《宣宗本紀》，620 頁。



- (1) 貞元十三年，千牛備身李公佐從千牛衛退番；傳奇家李公佐的活動最早始於貞元十三年之泛舟南遊；
- (2) 千牛備身李公佐退番進入仕途的起家官品可能是八品或者九品；傳奇家李公佐的官品，無論是江淮從事、江西從事，還是揚府錄事參軍，官品都未超過七品；而其時間，均在貞元十三年之後。
- (3) 千牛備身是宗室李公佐早年所任的一個武職；傳奇家李公佐晚年官職揚府錄事參軍被削除。

比較之下，或許可以這樣推想：千牛備身不是「宗室李公佐」的最後官職，而只是他少年時憑門蔭得到的一種特殊待遇，但由於唐代中後期貴族門蔭制度衰落，李公佐退番轉入職事官系統時官品很低，後來也始終未能超過早先所任的這個六品千牛備身，史書因之以之為其人生定位；而傳奇家李公佐一生仕途坎坷，晚年所任的最後一個官職被削除，他若有資格被載入史籍，其最終職銜自然不能填寫「揚府錄事參軍」。這就很有可能意味著，這「兩個李公佐」其實就是同一個人，出身宗室，早年因門蔭做過「千牛備身」，轉入正式仕途後卻難獲升遷，官職低微，晚年又遭削職處分，一生值得稱道的似乎還只是早年那個六品武職。

三、千牛備身李公佐的年齡

兩個李公佐進入仕途時間大體接近，官職品階也不矛盾。那麼他們兩人的主要活動時間是否也有重合呢？這一點，通過年齡考察即可得到進一步的認識。

前面提及，魯迅推測傳奇家李公佐大約於 770-850 年在世，吳庚舜認為在 775-850 年。就是說，李公佐的人生活動軌跡，從最早的貞元十三年（797）南遊瀟湘蒼梧起，



到最晚的大中二年（848）削官止，前後延續 52 年。這應該是他從青年到老年的主要人生時期。假定大中二年（848）年被削官時已有 70 歲，那麼，貞元十三年「泛瀟湘蒼梧」時，其年齡還不到 20 歲。

「宗室李公佐」的生年，根據千牛備身之職及《唐會要》的記載，推斷起來應更容易一些。內山知也推測他在代宗大曆十三年（778）左右出生²⁸。這是按李公佐入職千牛衛的年齡上限 14 歲推算出的。入選千牛衛的年齡段是 11-14 歲，而《唐會要》貞元七年的詔令發佈時已是年底（按西曆實際已進入 792 年），李公佐實際入職應在貞元八年（792），也就是說這一年時，李公佐的年齡應在 11-14 歲之間，那麼他的生年就可能在 779—782 之間。若從貞元七年算的話，也早不過 778 年。

那他更可能在這幾年中的哪一年出生呢？我們還可依其父兄年齡做一點分析。

按《新唐書·宗室世系表》，李說（740—800）有五子，長子公敏，其次公度、公輔、公佐、公宥²⁹。李說於貞元十一年至十六年（795—800）任河東節度使時，以令狐楚為幕府從事，表章書奏多出其手，《文苑英華》、《全唐文》中保留了不少令狐楚代李說所寫的表狀，其中有七八篇涉及家事，提到長子李公敏的次數不少，如：

《代李僕射謝男賜緋魚袋表》：「今月七日，聖慈召臣男公敏令對見，其日中使馬承倩奉宣進止，賜緋魚袋。……男公敏義方未教，容止無儀……小鶻猶佩，忽帶金章；褐衣才解，便綰朱紱。……童子何知，復蒙恩於聖主」³⁰；

《代李僕射謝子恩賜第二狀》：「男公敏昨緣耳疾，今赴上都……雞犢之疾，料即痊

²⁸ 內山知也《陶唐小說研究》，235 頁。

²⁹ 《新唐書》卷七〇上《宗室世系表》十，2004 頁。

³⁰ 《文苑英華》卷五九一、《全唐文》卷五四〇，中華書局 1983 年，5483-5484 頁。尹占華、楊曉靄整理校箋的《令狐楚集》，將此文訂為貞元十五年。甘肅人民出版社，1998 年，26-27 頁。



除」；³¹

《代李僕射謝子恩賜狀》：「男公敏年方童幼，智乏老成」³²。

這些表狀均作於貞元十五、十六年(799-800)間。李說在表狀中稱長子公敏為「童子」，反復強調其童稚、無知，但實際上這時李公敏已經入仕做官了(「小觸猶佩，忽帶金章；褐衣才解，便縮朱紱」)，並不真的是「童子」，李說這麼說顯然只是表示謙卑自抑，但這樣的稱呼離實情應該不會太遠，否則過於勉強不說，還可能招來欺罔之嫌。故知在貞元十五、十六年時，李公佐的大哥李公敏確實年紀尚輕。已經出仕又能夠被謙稱為童子的年紀，最多也就是二十出頭的樣子，超過二十五歲恐怕就有些勉強了。考慮到公敏為長子，與第四子李公佐之間至少應有五、六歲的年齡差，假若公佐 778 年出生，則公敏在貞元十五、六年時，應有二十七、八歲；若公佐 782 年出生，公敏這時也有二十二、三歲了。而二十七、八歲的年紀，顯然已經超出了「童幼」「雛犢」的範圍，所以公敏實際上應該更小一些，即更可能出生於 775 年左右。這就可以說明，老四公佐的出生時間，應該不在 778 或者 779 年，而更可能在這之後的三年，即 780、781，甚至 782 年。

此外，李公佐次兄李公度的情況也可以說明問題。李說諸子之中，公度官做得最大，曾先後任義武軍節度使、靈鹽朔方節度使等職，在宣宗大中時期比較活躍。從今存大中二年、大中六年北嶽廟題記等文³³，可知其擔任義武軍節度使應在大中二年至

³¹ 《文苑英華》卷六二九、《全唐文》卷五四一。《令狐楚集》將此文訂為貞元十五年。27 頁。

³² 《文苑英華》卷六二九、《全唐文》卷五四一。《令狐楚集》將此文訂為貞元十六年。30 頁。

³³ 《李公度北嶽廟題記》：「敕大中二年十二月廿一日准制祭。初獻，銀青光祿大夫、檢校工部尚書、使持節定州諸軍事、兼定州刺史、充義武軍節度、易定等州觀察處置北平軍等使、御史大夫、上柱國李公度」(吳鋼主編《全唐文補遺》第 7 輯，三秦出版社，2000 年，461 頁)。按《寰宇記碑錄》卷四的記載，還有大中六年九月的「北嶽廟義武軍節度使李公度等題名。」(邢澍 孫星衍《寰宇記碑錄》，中華書局，1985 年，155 頁)



六年（848-852）³⁴。學者還推測其任靈鹽朔方節度使是在咸通初年（860-865）³⁵。若按這個時間推算，此時距李說去世已有 60 年，假定李公度小公敏兩歲，公敏在貞元十六年二十五歲、公度二十三歲的話，那到咸通初年，公度就已有八十三歲，才剛剛就任靈鹽朔方節度使一職，實在是有點年紀過大了³⁶。故筆者對此推測心存疑慮，而更相信敦煌文獻《靈州龍興寺白草院和尚俗姓史法號增忍以節度使李公度尚書立難刺血書經義》的記載，認為李公度在大中七年（853）時，就已在靈鹽朔方節度使任上³⁷。即便如此，按上面的推算，大中七年時的公度，年齡也應有七十六、七了，仍是年齡不小了。從這一點來說，李公度的出生時間，確實也不能早於大曆末年。

綜合以上分析，可以看出，作為長子、次子的公敏、公度，其出生都不早於大曆後期。而作為第四子的公佐，出生時間無論如何也到了德宗建中時期，最有可能的時間，約為建中二、三年（781—782）。

這樣的話，李公佐在做了五年的千牛衛備身之後，於貞元十三年退番的時候，大約是十六、七歲的年齡，比學界所推測的傳奇家李公佐的年齡要小數歲，但相差不大。

四、李公佐與薛蘋的關係

《古嶽讀經》記載：「公佐至元和八年冬，自常州餞送給事中孟簡至朱方，廉使薛

³⁴ 卞賢皓《唐刺史考全編》，安徽大學出版社，2000年，1560-1561頁。而吳廷燮則認為直到大中八年還在義武軍節度使任上（《唐方鎮年表》卷四，中華書局，1980年，512-513頁。）

³⁵ 吳廷燮《唐方鎮年表考證》卷下，中華書局，1980年，1382頁。

³⁶ 吳廷燮、卞賢皓等以李公度任靈鹽朔方節度使的時間在咸通前期（860-865），則卸任時的年齡已超出八十六、七歲，不合常理。

³⁷ P. 2680《靈州龍興寺白草院和尚俗姓史法號增忍以節度使李公度尚書立難刺血書經義》（他本又題作《靈州龍興寺白草院史和尚因緣記》）。《法國國家圖書館藏敦煌西域文獻》第17冊，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222頁。宋贊甯《宋高僧傳》卷二六《唐朔方靈武龍興寺增忍傳》，中華書局，1987年，667-668頁。



公蘋館待禮備」。

這顯然是使傳奇家李公佐印象十分深刻的一次招待。王夢鷗已指出，在李公佐的小說中，提到人名而稱「公」的只有兩位³⁸，其一即薛蘋。元和八年任浙西觀察使的薛蘋，何以會給當時官階低微且又年輕的李公佐以如此的禮遇，李公佐又為何對其特示敬重，是一個值得考察的問題。

筆者在令狐楚替李說所寫表狀中找到一篇《為人作奏薛芳充支使狀》：

右件官，蘊蓄公才，精勤吏道，文章史傳，無不該通。大曆末，則與臣及徐泗節度使張建封，同事故馬燧作判官。建中三年，曾以公事直言，不合其意，遂被奏授交城縣令。及有政績褒然，疲羸悉安，征賦皆辦。臣以其四居畿令，兩任法官，有學有才，堪為賓佐。委令推斷，無不詳平；與之籌畫，多所裨益。相諳相識，二十餘年，滯居最深，實希榮獎，伏望天恩，特賜改官，充臣觀察支使。³⁹

貞元十五年，河東節度使李說上表狀，請求改派交城縣令薛芳充任河東節度觀察支使，作自己的副手。薛芳何許人也？據《新唐書·薛蘋傳》，我們可知，表狀中提到的薛芳，原來正是薛蘋的同胞兄長⁴⁰。大曆末年李說與薛芳同在馬燧部下任判官，從那時起，兩人「相諳相識，二十餘年」。那個時段，也正是公佐兄弟從出生到長成的重要時期。可以想像，父輩之間的友情，無疑會對青少年的公佐兄弟產生深刻影響。

無獨有偶，我們在文獻中還找到了薛氏對李說與薛芳關係的記載。元和五年，時

³⁸ 王夢鷗《李公佐著述及其生平經歷與交遊》，《唐人小說研究二集 陳翰異聞集校補考釋》，藝文印書館，1973年，52頁。

³⁹ 《全唐書》卷五四二，5499頁；《令狐楚集》，25頁。尹占華、楊曉露考訂此狀作於貞元十五年。

⁴⁰ 《新唐書》卷一六四《薛蘋傳》：「兄芳，有器幹；萊與莘：其母代宗從母也，以外戚奉朝請，皆贊善大夫。」（《新唐書》，5045頁）。另外，新近出版的《西安新獲墓誌集萃》（文物出版社，2016年，200-201頁）中收錄有一篇《薛芳墓誌》，經查，所載之人並不是我們討論的這個薛芳。特此說明。



任浙江西道都團練觀察使、潤州刺史的薛蘋，為自己家族在長安縣永安裡修建了先廟，請權德輿撰寫碑銘，權德輿應其所請，撰寫了《大唐浙江西道都團練觀察等使潤州刺史兼御史大夫河東郡公薛公先廟碑銘並序》，其中提到：

公之母兄曰芳，雅有器幹，為北都命介，由御史府入秘書丞，亦不至大官。抑代德鐘美，朋三壽而享五福者，其在季乎！⁴¹

從貞元十五年李說上表狀請求任命薛芳為副手，到元和五年薛蘋設立先廟，請權德輿撰寫碑銘，十多年過去，李說去世也有十年了，薛氏仍不忘李說對薛芳的提攜，「為北都命介」一句，表面看來只是對薛芳在太原任職經歷的提及，而實際表現出的，卻是薛芳薛蘋兄弟對李說的深厚感情。我們看令狐楚代李說作的這封表狀，再看權德輿所寫的碑銘，李薛兩家數十年間的世誼昭然若揭。

有此認識，我們再來讀《古嶽賣經》中「公佐至元和八年冬，自常州餞送給事中孟簡至朱方，廉使薛公蘋館待禮備」這段話，李公佐在朱方受到薛蘋禮遇，而他又在作品中對薛蘋持敬重的原因，也就一目了然了。有了這一段記載，再加上李薛兩家關係的佐證，我們可以確定無疑地認為，千牛備身李公佐與傳奇家李公佐就是同一個人。

五、李公佐的家世、信仰與《南柯太守傳》等作品

李公佐在小說中表現出的宗教信仰及對佛、道兩教的熟悉，相信令所有讀過其作品的人都印象深刻。《南柯太守傳》所表現出的宗教情懷與人生徹悟自是有目共睹，其他作品中也有多處提及的他與佛徒道士的交往，如《古嶽賣經》中提到隱逸高士楊衡、

⁴¹ 《全唐文》卷四九七，5064-5065 頁。



道者周焦君、精通佛典的孟簡；《謝小娥傳》中提到建業瓦官寺僧齊物、泗濱善義寺大德尼令操。另外，在他撰寫的另一部著作《建中河朔記》的序言中，還提到與「老僧智融」的交往。在不清楚李公佐家世地位、與宗教界關係的情況下，讀者往往會疑惑，僅以一個年輕低級官員或傳奇作家的身份，他是何以做到與這些人物平等交往的？現在，當我們把兩位李公佐合而為一，就可明白，這些交往之成立，一方面表明著李公佐本人對佛教道教知識及信仰的熟悉，同時也間接表明著他家世地位的不俗，故而他自己年紀輕輕，官職低微，但仍在與這些人物往來時受到禮遇。

首先要提到的是李公佐一家與佛教的關係。

山西歷來為佛教興盛之地。李公佐之父李說在山西任職時間較長，從貞元初年到貞元十六年去世之前，一直都在山西。他不僅因職務關係與當地佛教界多有往來，如貞元十二年奉唐德宗之命，備禮迎請五臺山大華嚴寺澄觀法師入都譯經⁴²；同年，太原府交城縣石壁山寺夜降甘降，他寫了《進甘露表》向德宗報告，皇帝賜名「甘露無礙義壇」⁴³；元和八年李逢吉撰《唐石壁禪寺甘露義壇碑》中還提及此事⁴⁴；而且他本人及家庭也篤信佛教，特別是晚年中風疾之後，對佛教更加虔信，與夫人出鉅資擴建了卦山天寧寺道場，創建普光明殿，舉辦華嚴三會，並於貞元十六年（800）立功德碑加以紀念⁴⁵。

李公佐之兄李公度任靈鹽朔方節度使時，也多與當地佛教界往來。前舉《靈州隴

⁴² 釋志盤撰，釋道法校注《佛祖統紀校注》卷四二，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966頁。釋鎮澄《清涼山志》記此事在貞元十二年（796）年，誤「李說」為「李說」（《清涼山志》卷七，山西人民出版社，1989年，134-138頁）。尚雨《唐代五臺山佛教史（續）》亦承其誤（《五臺山研究》，1991年第2期，第25頁）。

⁴³ 《全唐文》第11冊，《唐文拾遺》卷二三，中華書局，1983年，1066頁。

⁴⁴ 李逢吉《唐石壁禪寺甘露義壇碑》，《全唐文》第6冊，卷六一六，62235-6236。

⁴⁵ 支喬撰《尚書李公造華嚴三會普光明殿功德碑並序》，周紹良主編《全唐文新編》卷六八三，吉林文史出版社，2000年，7718-7720頁。



興寺白草院和尚俗姓史法號增忍以節度使李公度尚書立難刺血書經義》，講述增忍和尚因節度使李公度勸其停止刺血寫經而作《三教毀傷論》明志之事⁴⁶。雖然看文中所記公度對增忍和尚所說的話：「教有受之父母，不敢毀傷，文（聞）儒（汝）刺血書經，實恐非善，惡傷風教，必壞典墳，幸請明宣，以解（戒）來者」，所持仍以儒家孝道為主，但就其對此事的關心，亦可看出其對佛教界的關注。

由此可見，李公佐作品中的佛教思想及其與佛道人士的交往，與其家庭的宗教氛圍存在著密切的關係。

至於《南柯太守傳》的寫作，以及青年李公佐如何會有《南柯太守傳》中那樣的徹悟，這又不得不說到李說的去世及其影響。

貞元十六年（800）十月，李說在河東節度使任上去世，享年 61 歲。而《南柯太守傳》寫成於貞元十八年秋八月之後，正當李說去世兩年後，李公佐喪服將滿之時。結合這個時間點，我們再來讀《南柯太守傳》，當可對作者的創作思想及背景有更深的瞭解。

李說生前，身居要職，對李唐朝庭忠心不二，自己也頗得朝廷愛重，這從貞元年間令狐楚代筆的諸多謝恩表狀，如《代李僕射謝賜男緝等物並贈亡妻晉國夫人表》、《代李僕射謝男賜緋魚袋表》等皆可看出，其中的《代李僕射謝子恩賜狀》前後就有六篇，可見德宗皇帝對李說是恩寵有加。李說去世之時，諸子還都年輕，按我們前面的分析，長子公敏也還只有二十多歲，公敏、公度無疑已入仕，李公佐也已從千牛衛退番，剛入仕途不久，都還處在需要繼續扶持提攜的階段，這時父親去世，對他們而言可謂是頓失怙恃，雖名為宗室皇親，但也只是旁枝疏屬，官場冷暖、世態炎涼的感受亦可想像得出，尤其對李公佐這樣受過佛老思想影響的人來說，很容易生出對權勢恩寵及人

⁴⁶ 其事亦見宋贊甯《宋高僧傳》卷二六《唐朔方靈武龍興寺增忍傳》。中華書局，1987，第 667-668 頁。



生的幻滅感，「感南柯之虛浮，悟人生之倏忽」，說的是淳於生的感悟，但未始不是作者自己的人生體驗：

公佐貞元十八年秋八月，自吳之洛，暫泊淮浦，偶覲淳於生夢（或作楚、貌），詢訪遺跡，翻覆再三，事皆摭實，輒編錄成傳，以資好事。雖稽神語怪，事涉非經，而竊位著生，冀將為戒。後之君子，幸以南柯為偶然，無以名位驕於天壤間雲。

作者在篇末的這段話，實際已將其心態表露得很明白了。再看貞元十八年秋八月這個時間，正是他為父服喪將期滿的時候，按唐禮，子為父服喪，斬衰三年，一般服二十五個月；李說去世後葬於洛陽⁴⁷，而此時他由吳地去洛陽，也許就跟除服禮有關。在這途中，聽說了淳於棼的故事，恰恰又與自己的經歷感受相契合，便在之後不久寫出了《南柯太守傳》。難以想像一個始終處在社會底層，對權勢恩寵及其失落沒有親身經歷感受的人，能夠寫出這樣大徹大悟的作品。李公佐傳世的四篇作品中，《南柯太守傳》成就最高，當與他個人感受之深和體驗之切有著直接的關係。

除傳奇作品之外，李公佐還曾寫有《建中河朔記》。這也與他的家世有一定關係。

據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卷五及《宋史藝文志》⁴⁸，李公佐尚著有《建中河朔記》六卷。今人有歸之在「傳奇家李公佐」名下的，如卞孝萱，以《南柯太守傳》之思想為「不滿於德宗把公主下嫁給藩鎮子孫」，其隱含之政治傾向與《建中河朔記》一致，推定二書作者當為一人⁴⁹；也有認定為宗室李公佐作品的，如徐斯年，以其父李

⁴⁷ 《寶刻彙編》卷四：「柳公權書《河東節度李說碑》，鄭僑撰，貞元十七年立，洛」（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第682冊，第645頁）。結合今狐楚代李說作《謝賜男緜等物並贈亡妻晉國夫人表》中「發遣往東都辦護喪事」的記載，可以確定李氏祖塋在洛陽。

⁴⁸ 宋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145頁。《宋史》卷203，中華書局，1977年，3195頁。

⁴⁹ 卞孝萱《唐傳奇新探》，江蘇教育出版社，2001年，196頁。



說有功於平定建中河朔之亂，斷作者為「千牛備身李公佐」⁵⁰。雙方所言皆有依據，而這恰好又可證明兩個李公佐的一致性。將二人作同一人看待，就可發現，李公佐寫作《建中河朔記》的動機，一方面固然是為彌補國史之闕，其舉措與「知善不錄，非《春秋》之義也，故作傳以旌美之」（《謝小娥傳》）的說法相符；而另一方面，這段歷史恰好又與其父李說追隨馬燧平叛而得起家的歷程相一致，他的寫作，同時也又有了弘揚家族榮光的意義。

陳振孫轉引李書自序稱：「與從弟正封讀《國史》至建中、貞元之際，序敘河朔故事，未甚詳備，以舊聞于老僧智融及谷況《燕南記》說略同，參錯會要，以補史闕。」因谷況《燕南記》的記事截止於大和七年（833）⁵¹，可知《建中河朔記》撰成必在 833 年之後，是李公佐晚年的作品。

另外，前面說到，李說生前與山西佛教界交往頗密，曾與夫人曾出資擴建卦山天寧寺道場，創建普光明殿，當時寺中主持僧務、負責擴建工程的和尚名叫「道融」⁵²，從年齡與經歷來看，《建中河朔記》書序提到的「老僧智融」，也許有可能是「道融」的同輩僧侶。

六、其他有關問題的疏證

為進一步說明問題，還需要對幾條相關的文獻記載進行考辨分析。

⁵⁰ 徐斯年《〈魯迅全集〉第 10 卷修訂答覆記》，《魯迅研究月刊》2007 年第 3 期，4-12 頁。

⁵¹ 宋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卷 5 載：「《燕南記》，唐恒州司戶魏郡穀況撰。專記成德一鎮事。自建中二年至太和七年，起張孝忠，終王承元。」（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年，145 頁）可知其記事止於太和七年，那麼《燕南記》的成書當不早於此，故參考了該書的《建中河朔記》的寫作必在此年之後。

⁵² 《尚書李公造華嚴三會普光明殿功德碑並序》：「禪師俗姓元氏，法字道融，鳳翔天興人也。」《全唐文新編》卷六八三，7718-7720 頁。



首先是有關段成式《酉陽雜俎·諾皋記上》的一段記載：

李公佐，大曆中在廬州，有書吏王庚請假歸。夜行郭外，忽值引騎呵辟，書吏遽映大樹窺之……至家，媵尚無恙，經宿忽患背疼，半日而卒⁵³。

這條記載中的「李公佐」，大曆（766–779）中已在廬州為官，且有下屬書吏，可見官職已非低微；從年齡推算，應比我們考察的這個李公佐至少要大出二、三十歲，應當是天寶（742–756）年間就已出生。假設他就是傳奇家李公佐的話，那麼就幾乎沒有與白行簡（776–826）平輩論交的可能，也無大中二年被削官的可能（年齡已超九十）。我們注意到，上引《酉陽雜俎》的內容，在《太平廣記》卷三三八中亦收錄，兩者相校，發現通行的以明談刻本為底本的中華書局校點本中，所載人名不是「李公佐」，而是「李佐公」⁵⁴。這就提示出一種可能，即《酉陽雜俎》所載人名或許為誤記。無論如何，這裡提到的這位「李公佐（或李佐公）」應該與傳奇家/千牛備身李公佐無關。

其次，是「李公佐」被元稹舉奏之事。

白居易《白氏長慶集》卷五九《論元稹第三狀》也提到李公佐：

元稹守官正直，人所共知。自授御史已來，舉奏不避權勢，只如奏李公佐等之事，多是朝廷親情。人誰無私，因以挾恨。或假公議，將報私嫌。遂使誣謗之聲，上聞天聽。⁵⁵

該狀寫於元和四年（809）。不過，其中的「李公佐」，《舊唐書·白居易傳》寫作

⁵³ 段成式《酉陽雜俎·諾皋記上》，中華書局，1981年，135-136頁。

⁵⁴ 《太平廣記》卷三三八，中華書局，1961年，2682-2683頁。

⁵⁵ 白居易《白氏長慶集》卷59。丁如明、聶世美校點《白居易全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818-819頁。



「李佐公」⁵⁶；《冊府元龜》卷五三三《諫諍部·規諫》作「李左公」⁵⁷；同書卷五五二《詞臣部·獻替》又作「李公佐」⁵⁸。可見名字記載早就混亂了。卞孝萱《元稹年譜》認為：「《新唐書》卷七〇上《宗室世系表·太祖大鄭王房表》有千牛備身李公佐，是河東節度使李說之子，靈鹽朔方節度使李公度之弟。同書卷七二上《宰相世系表·隴西李氏（姑臧大房）表》有河中少尹李佐公，是宰相李揆之子。元稹所彈劾者，或是此二人中之一。」⁵⁹李劍國《唐五代志怪傳奇敘錄》則認為指的可能是宗室李公佐⁶⁰。

白居易作此狀的元和四年，是「傳奇家李公佐」任職江淮從事（元和六年）之前兩年；而「宗室李公佐」，還不到三十歲，從退番入仕以來至此約有十三、四年左右，中間又經歷了母親崔氏與父親李說的相繼去世⁶¹，其家族是否仍有大的「權勢」不無可疑，他個人則全無事蹟可載。白居易說元稹因彈劾李公佐（或李佐公）等事受到誣謗，「上聞天聽」，看來其事並不在小。無論是傳奇家李公佐還是宗室李公佐，這時都還年輕，官職低微，與元稹所彈劾者的情況不相符合。

所涉另一位可能的人物李佐公，出身隴西李氏姑臧大房，為宰相李揆之子，也算得上與朝廷有親，不過其父李揆（711–784）也已于興元元年（784）辭世。他個人的官倒是做到了河中少尹⁶²，從年齡上估算也較李公佐要大二、三十歲，所以元稹元和四年彈劾的，這位李佐公的可能更大一些。

筆者猜測，段成式《酉陽雜俎》中所載之「李公佐」及白居易《論元稹第三狀》

⁵⁶ 《舊唐書》卷一六六《白居易傳》，4342 頁。

⁵⁷ 王欽若等編《冊府元龜》卷五三三《諫諍部·規諫》一〇，中華書局，1960 年，6375 頁。

⁵⁸ 王欽若等編《冊府元龜》卷五五二《詞臣部·獻替》一，6627 頁。

⁵⁹ 卞孝萱《元稹年譜》，《卞孝萱文集》第一卷，鳳凰出版社，2010 年，255-256 頁。

⁶⁰ 李劍國《唐五代志怪傳奇敘錄》，307 頁。

⁶¹ 令狐楚《代李僕射謝賜男絹等物並贈亡妻晉國夫人表》，《全唐文》卷 540，中華書局 1983 年，5485 頁；《令狐楚集》卷 1，甘肅人民出版社，1998 年，21 頁。《舊唐書》卷一一六《李說傳》，3958-3959 頁。

⁶² 《新唐書》卷七二上《宰相世系表》，2449 頁。



中的「李公佐」，皆有另一種說法稱「李佐公」，二人從年齡看也比較接近，有可能是同一人。可以肯定的是，都不是我們所論的李公佐。

七、李公佐身世經歷的簡單勾勒

綜合以上論述，我們有充分的理由，證明傳奇家李公佐與出身宗室的千牛備身李公佐實際上就是同一個人。在此認識的基礎上，我們將李公佐的身世經歷進行一番簡單勾勒。因為研究者對李公佐作品自述中的經歷已有過非常詳細的考察和推測，我們在此以補充和訂正為主。

李公佐，字顯蒙⁶³，約出生于唐德宗建中二、三年（781、782）。郡望隴西，出身李唐宗室，屬太祖大鄭王房。其祖先為唐高祖李淵的堂弟李神通，曾祖李暉，曾任太僕卿；祖父李遇，曾任御史中丞、東畿採訪使；父親李說（字嚴甫），以門蔭入仕，累佐使幕，官至北都留守、太原尹、河東節度使，死贈左僕射；母親崔氏，封博陵郡夫人，死後加封晉國夫人⁶⁴。公佐為李說第四子，長兄公敏，曾任太子通事舍人；次兄公度，曾任義武軍節度使、靈鹽朔方節度使；三兄公輔、弟公宥，皆不顯。

貞元八年，公佐十一、二歲，以門蔭入千牛衛，以千牛備身之職（正六品下）任皇帝儀衛侍從。

貞元十三年，自千牛衛退番，此後不久應入仕為官。曾漫遊南方，泛瀟湘蒼梧。

⁶³ 杜光庭《神仙感遇傳》卷三「李公佐」條，載李公佐僕詩，其中「顯蒙事可親」句後有注，云「公佐字顯蒙」。見《道藏》恭字下，上海書店出版社、文物出版社、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第10冊，894頁。《正統道藏》第十八冊，臺北藝文印書館，1977年，14181頁。《雲笈七籤》卷九九亦收，未標出處，作《李公佐仙僕詩一首並序》，齊魯書社，1988年，540頁。《全唐詩》卷八六二所收亦不寫出處，題作《李公佐僕留詩》，中華書書，1960年，9746頁。

⁶⁴ 令狐楚《代李僕射謝賜男緝等物並贈亡妻晉國夫人表》，《全唐文》卷五四〇，5485-5485頁；《令狐楚集》卷一，21頁。



偶遇征南從事楊衡，聽說龜山水怪故事。

貞元十五年三月，母崔氏去世⁶⁵，贈晉國夫人。長兄公敏奉聖命往洛陽辦喪事⁶⁶。從此年直至貞元十八年末，公佐應該一直處在丁憂服喪之中，沒有出仕。

貞元十六年（800）十月二十六日⁶⁷，父李說卒於河東節度使任上，享年 61 歲，歸葬洛陽。此年李公佐近二十歲。

貞元十八年秋八月，李公佐二十一、二歲，由吳地赴洛陽途中，暫泊淮浦，聽說了淳於棼故事，結合自身經歷感悟，後來寫作了《南柯太守傳》。此時李公佐為父守喪已有二十二月，距其服滿還有三個月，這時去洛陽，可能與喪禮有關。

貞元二十一年（805），公佐二十四、五歲，任職不明。在長安結識白居易的弟弟白行簡（776—827）。聽說了李娃故事，敦促白行簡撰作《李娃傳》⁶⁸。

元和六年（811），公佐約三十或三十一歲，任江淮從事，因公事奉使進京，夏五

⁶⁵ 山西天甯寺的唐貞元十六年《華嚴三會普光明殿功德碑》中，提到李說及夫人出資擴建普光明殿之事，文中提到李說夫人為「安樂任氏」，應是崔氏去世後李說再娶的夫人。《全唐文新編》，吉林文史出版社，2000 年，7718-7720 頁。

⁶⁶ 令狐楚《代謝李僕射謝賜男緝等物並贈亡妻晉國夫人表》，《全唐文》卷五四〇，5485-5486 頁；《令狐楚集》，21 頁。

⁶⁷ 《資治通鑑》卷二三五《唐紀》五一將李說之卒系於貞元十六年十月乙丑（二十六）日。中華書局，1956 年，7593 頁。

⁶⁸ 《李娃傳》篇尾自述云：「貞元中，予與隴西公佐，託婦人操烈之品格，……時乙亥歲秋八月，太原白行簡雲。」乙亥歲，為貞元十一年（795）。核以白行簡生平，他這一年 20 歲，正在符離縣為父守喪（其父卒於貞元十年），所以學者認為他這時不太可能與李公佐相遇並談論李娃的奇異故事，故對「乙亥」之說頗有疑議。另外，我們前面考察李公佐可能出生於 781、782 年，貞元十一年他十四、五歲，還在千牛衛中任職，與白行簡交往的可能也不太大。戴望舒在《讀李娃傳》（《小說戲曲論集》，作家出版社，1958 年，7-26 頁）中考證「乙亥」當為「乙酉」之誤，「乙酉」為貞元二十一年；王夢鷗則認為「乙亥」當為「己醜」之誤，「己醜」為元和四年（809）（《李娃傳之來歷及其作者寫作年代》，《唐人小說研究二集》，92-93 頁）。內山知也認為李公佐與白行簡會面可能在元和六年左右（《陶唐小說研究》，239 頁）。此處從戴望舒之說。



傳奇小說家李公佐與宗室李公佐為同一人考
——從「千牛備身」說起

月回程途中，在漢南驛館中聽說了馮媼故事，寫成《廬江馮媼傳》一文。

元和六年夏天之後到元和八年（813）春，李公佐約三十到三十二、三歲之間，在江南西道都團練觀察使崔荊幕府中任職。

元和八年，李公佐三十二、三歲。春天，罷任江西從事後，李公佐沿江乘船東下，在建業稍作停留，拜訪瓦官寺僧人齊物，為謝小娥破解仇人姓名字謎。

離開建業之後，李公佐到了常州。可能任常州刺史孟簡的僚屬。孟簡當年冬調任給事中，他由常州一路餞送到浙西觀察使所在的朱方（今江蘇鎮江），因為家庭世誼關係，受到觀察使薛頰的禮遇。

元和九年（814），李公佐三十三、四歲，仍在吳地。春天到蘇州尋訪古跡，隨太守元錫泛舟太湖，登洞庭西山，得古《嶽竇經》第八卷，與周焦君共讀，解開龜山水怪之迷，寫成《古嶽竇經》。

元和十三年（818），李公佐三十七、八歲，夏天，由江南返長安，在泗水邊的善義寺再遇已出家的謝小娥，聽其講述報仇經過，作《謝小娥傳》。

回京之後直到會昌年間，李公佐的仕途、生活情況都不是很清楚。

此外，他還另寫有一篇只留下故事梗概的傳奇作品《燕女墳記》。估計可能寫於晚年之前。

大和七年（833）之後，李公佐五十三、四歲後，與李正封有交往，二人同讀《國史》以及穀況的《燕南記》，寫成雜史著作《建中河朔記》。

會昌四年（844），李公佐六十三、四歲，被李紳辟為揚州大都督府錄事參軍。李紳於會昌六年（846）在任所死去，他大概也於其後離職。任職期間參與處理過「吳湘



獄案」。

大中二年（848），李公佐六十七、八歲，因受「吳湘獄案」所牽，受到削兩任官的處分。

學者推測，這次打擊對晚年的李公佐影響很大。估計他卒于大中四年左右。不過按我們前面對他出生時間的推算，大中二年時他尚不到七十歲，二哥李公度也還在世，剛剛擔任了義武軍節度使一職，所以李公佐去世的時間尚難遽定為大中四年。

還有一個需要考察的問題，就是李公佐是否舉進士。《神仙感遇傳》卷三載「李公佐舉進士」⁶⁹，說李公佐曾經參加過進士科考試。不過，按我們前面對他家世門蔭及早年曾任千牛備身經歷的考察，他由武職轉入職事官系統時，實際上只要簡單考核就可以獲得八、九品的低級官職，應該不用再另外參加嚴格的科舉考試。不知《神仙感遇傳》所載依據何在。故此說尚存疑。

綜合而言，宗室出身的傳奇大家李公佐，一生官職低微，不像他的大哥、二哥那樣有值得榮耀的仕宦履歷，晚年官職又被削除，故後人在將他作為宗室載入史籍的時候，就只好書寫了他早年所任的一個風光武職「千牛備身」。正是這樣的記載，造成了有關他身世生平的種種矛盾與誤解。唐有兩李公佐之說能夠流行數百年之久，其原因主要就在於此。也正是由於這樣的誤解與割裂，使得人們對李公佐的身世一直未能有清晰的認識，連帶對他的作品解讀，也多有猜測疑惑之處。而當我們把「兩位李公佐」合為一人來看，以前讀他作品時的一些疑惑，如何以作品中自稱「隴西李公佐」而不提官職⁷⁰；何以年紀不大、官職不高，所交遊者卻多為名人達士；何以年少即言

⁶⁹ 杜光庭《神仙感遇傳》：「李公佐舉進士，後為鐘陵從事。」《道藏》第 10 冊，894 頁。

⁷⁰ 王夢鷗說：「其於著述中輒自署隴西李公佐而不及官銜，蓋如《國史補》卷上李積與人書劄唯稱『隴西李積而不銜』，亦因自認『爵位不如族望』之故歟？」《唐人小說研究二集》，52 頁。



虛空，早言人生如夢，等等，都可得到較為合理的解說了。

參考文獻

李林甫等《唐六典》，中華書局，1992年。

《白居易全集》，丁如明、聶世美校點，上海古籍出版社，1999年。

段成式《酉陽雜俎》，中華書局。

杜光庭《神仙感遇傳》，《道藏》第10冊，上海書店出版社、文物出版社、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年。

魯迅校錄《唐宋傳奇集》，齊魯書社，1997年。

汪辟疆校錄《唐人小說》，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年。

劉昫等《舊唐書》，中華書局，1975年。

歐陽修、宋祁《新唐書》，中華書局，1975年。

司馬光《資治通鑒》，中華書局，1956年。

王溥《唐會要》，中華書局，1955年。

元脫脫等《宋史》卷203，中華書局，1977年，3195頁。

王欽若等編《冊府元龜》，中華書局，1960年

李昉等《文苑英華》，中華書局，1966年。

董誥等《全唐文》，中華書局，1983年。



周紹良《全唐文新編》，吉林文史出版社，2000 年。

吳鋼主編《全唐文補遺》第 7 輯，三秦出版社，2000 年。

彭定求《全唐詩》，中華書書，1960 年。

鄭樵《通志》，中華書局，1995 年。

《寶刻類編》，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2003 年，第 682 冊。

周嬰《卮林》，上海古籍出版社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2003 年，第 858 冊。

郝賢皓《唐刺史考全編》，安徽大學出版社，2000 年。

吳廷燮《唐方鎮年表考證》卷下，中華書局，1980 年。

西安市文物稽查隊編《西安新獲墓誌集萃》，文物出版社，2016 年。

《法國國家圖書館藏敦煌西域文獻》第 17 冊，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 年。

贊甯《宋高僧傳》，中華書局，1987 年。

《太平廣記》，中華書局，1961 年。

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年

張君房《雲笈七籤》，齊魯書社，1988 年。

《正統道藏》，臺北藝文印書館，1977 年。

《道藏》，上海書店出版社、文物出版社、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年。

《令狐楚集》，甘肅人民出版社，1998 年。



傳奇小說家李公佐與宗室李公佐爲同一人考
——從「千牛備身」說起

- 《權德輿文集》，甘肅人民出版社，1999年。
- 釋志盤撰，釋道法校注《佛祖統紀校注》，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年。
- 釋鎮澄《清涼山志》，山西人民出版社，1989年。
- 邢澍，孫星衍《寰宇訪碑錄》，中華書局，1985年。
-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
- 魯迅《〈唐宋傳奇集〉稗邊小綴》，文學古籍刊行社，1956年。
- 戴望舒《小說戲曲論集》，作家出版社，1958年。
- 內山知也《李公佐與〈南柯太守傳〉及其他小說》，《隋唐小說研究》，復旦大學出版社，2010年。
- 王夢鷗《唐人小說研究二集 陳翰異聞集校補考釋》，藝文印書館，1973年。
- 程毅中《唐代小說史話》，文化藝術出版社，1990年。
- 於曼玲編，《中國古典戲曲小說研究索引》，廣東高等教育出版社，1992年。
- 周紹良《唐傳奇箋證》，人民文學出版社，2000年。
- 卞孝萱《唐傳奇新探》，江蘇教育出版社，2001年。
- 卞孝萱《元稹年譜》，《卞孝萱文集》第一卷，鳳凰出版社，2010年。
- 李劍國《唐五代志怪傳奇敘錄》，南開大學出版社，1993年。
- 吳庚舜《李公佐》，《中國歷代著名文學家評傳》第7卷，山東教育出版社，2009年。



徐斯年《〈魯迅全集〉第 10 卷修訂答記》，《魯迅研究月刊》2007 年第 3 期。

愛宕元《唐代的官蔭入仕——以衛官之路為中心》，《日本中青年學者論中國史 六朝隋唐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5 年。

尚雨《唐代五臺山佛教史（續）》，《五臺山研究》，1991 年第 2 期。

劉琴麗《唐代武官選任制度初探》，社會科學文獻出版社，2006 年。

